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  
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 目 录

一、鉴证报告	1-2
二、专项说明	3-4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西城区车公庄大街 9 号  
五栋大楼 B2 座 301 室 邮编 100044  
电话 +86 10 88312386  
传真 +86 10 88386116  
www.apaa-cn.com

## 关于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

亚会 A 专审字（2020）0013 号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对后附的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截至 2020 年 03 月 03 日《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以下简称“专项说明”）进行专项鉴证。

### 一、董事会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文件的规定要求编制专项说明是贵公司董事会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鉴证材料，设计、实施和维护与专项说明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专项说明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贵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专项说明发表鉴证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上述专项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我们进行了审慎调查，实施了包括检查有关资料与文件、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并根据所取得的材料做出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鉴证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三、鉴证结论

我们认为，上述《专项说明》符合《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



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贵公司截至2020年03月03日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情况。

#### 四、报告使用范围

本鉴证报告仅供贵公司用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之目的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因使用不当造成的后果，与执行本鉴证业务的注册会计师及本会计师事务所无关。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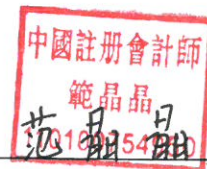


中国 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自筹资金**  
**的专项说明**

(截至 2020 年 03 月 03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的相关规定，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说明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9]2969 号）文核准，公司获准向社会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332.00 万张，每张面值人民币 100.00 元，每张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100.00 元，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33,200.00 万元，扣除相关费用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32,625.27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了“亚会 A 验字（2020）0004 号”的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验证报告。

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根据《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拟使用募集资金金额如下表列示：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投入募集资金
1	广东宏辉果蔬仓储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	32,911.20	23,300.00
2	补充流动资金	9,900.00	9,900.00
合 计		42,811.20	33,200.00



### 三、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

截至 2020 年 03 月 03 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投资额为人民币 53,874,847.42 元，具体情况如下：

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投资额	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金额
1	广东宏辉果蔬仓储加工配送基地建设项目	23,300.00	5,387.48
2	补充流动资金	9,900.00	0.00
	合 计	<b>33,200.00</b>	<b>5,387.48</b>

### 四、置换募投资金的实施

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及《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 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制度的规定，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注册会计师出具鉴证报告及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发表明确同意意见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后方可实施。

宏辉果蔬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三月六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1#05A

证书编号: 51170302266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二〇〇〇年四月十四日  
Date of issuance

2011年4月30日核发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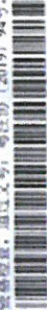
赵国平(511703022668)，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7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7〕54号。



年 月 日



赵国平(511703022668)，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9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9〕94号。



赵国平(511703022668)，已通过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2018年任职资格审查。通过文号：粤注协〔2018〕58号。



年 月 日

姓名 赵国平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4-08-09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513025197408090030

Identity card No.



197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姓名: 范福露  
性别: 女  
出生日期: 1986-08-06  
工作单位: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广东分所  
身份证号码: 330721198608060028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CPA CPA  
本证书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period.

2016年 11月 06日



会员号: 110100754850, 已通过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16年度年检合格。通过日期: 2016年11月06日。

注册编号: 110100754850  
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  
注册日期: 2015年00月22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会员号: 110100754850, 已通过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16年度年检合格。通过日期: 2016年11月06日。

注册编号: 110100754850, 已通过广东注册会计师协会2016年度年检合格。通过日期: 2016年11月06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0785632412

# 营业执照

(副本)(6-1)



名称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王子龙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资、资产评估；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等事务；从事代理记账；出具审计报告、纳税申报；为本建设年度审计、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不得从事本市的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 2013年09月02日

合伙期限 2013年09月02日至 长期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西城区车公庄大街9号院1号楼(B2)座301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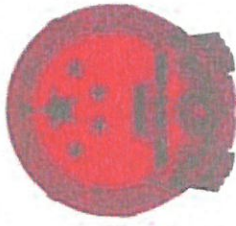
登记机关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http://www.gsxt.gov.cn>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王子龙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车公庄大街9号院B座2单元301室



特殊普通合伙

组织形式：

11010075

执业证书编号：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13]0052号

批准执业日期：2013年08月09日

证书序号：0000188

##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三年四月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证书序号: 000366

#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王子龙



证书号: 51

发证时间: 二〇二一年十二月十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日

